## 

## 采购合同

合 同 编 号：

项目财务编号：

项 目 名 称：

采 购 内 容：

甲　　方：

乙　　方：

签署日期： 20 年 月 日

**合 同 书**

**甲 方(买方)：**北京印刷学院

**地 址：**北京大兴兴华大街（二段）1号 **邮 编：**102600

**联系人： 电 话：**

**乙 方（卖方）：**

**地 址： 邮 编：**

**联系人： 电 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双方签订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组成合同书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和解释次序如下：

1.本合同书（含合同附件）

2.补充协议

**二、合同标的物（货物□ 软件系统□ 服务□ ）**

1.标的物名称 （详见附件1）

2.标的物数量、规格 （详见附件1）

3.标的物型号、功能 （详见附件1）

4.其它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 (合同金额中已包含税费、运输费、保险费、验收成本费等)。

**四、付款条件和支付方式**

1.乙方按期交付标的物且安装调试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100%的价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

2.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以支票□ 汇票□ 银行转账□ 其它□ 进行支付。

3.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大兴支行

(2) **帐 号：**319456009521

(3) **税 号：**12110000400002793R

4.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

(2) **帐 号：**

(3) **税 号：**

**五 、合同履行方式、期限、地点**

1.交付方式：甲方自提□、乙方送货□、乙方指定第三方送货□、其它□ **。**

2.交付时间： 年 月 日前□或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交付完毕。

3.交付地点： （详见附件2）。

**六、标的物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标的物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以及满足本合同的目的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如甲方对交付的标的物有特殊需求的，乙方还应提供有关标的物的质量说明，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和性能要求。

3.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和与之有关的软件、电子文档、源代码、硬件、配件、设备设施等具有其合法的所有权，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合法权益。

4.标的物中含有进口产品的，乙方还应提供海关进关证明资料。

**七、安装、调试及培训**

1.标的物（软件/系统）交付后，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来甲方处进行安装调试，包括软件或系统的安装、部署、调试及试运行工作，直至标的物正常运行，满足合同的约定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在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软件/系统）正常运行后，乙方按甲方通知安排的时间，负责对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系统操作、系统维护等，直至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额由甲方自定；

3.乙方在安装调试软件、系统和培训甲方相关人员时应认真负责，使相关人员学会为止，满足甲方的需求。

**八、验收标准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标的物时，应对照合同清单或附件，认真检查标的物的各项标识、单据、数量、型号、外观有无损坏、受潮等，检查介质、载体、附件、技术资料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完整。如发现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在法律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要求乙方退货或免费更换或补齐。

2.乙方所交付标的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如发现存在质量问题或使用功能达不到乙方承诺或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在法律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或退货，甲方逾期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交付的标的物合格。

3.如按乙方规定其验收只有在生产厂商或乙方的工程师在现场才能进行开箱验收，乙方在标的物交付后5日内通知甲方相关人员配合进行现场开箱验收。

4.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处理和解决验收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提出可行的解决或整改方案，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5.如果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是服务行为时，其验收的标准按双方的具体约定或商业惯例进行。

6.甲方在对乙方所交付标的物进行验收时，有权委托相关专家代表甲方进行验收。

**九、违约责任**

1.本合同书一经签订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未能按法律或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其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存在质量问题、延迟交付、延迟付款、拒绝保修等），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金额的20%或每日按合同金额未能履行部分0.05%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但因不可抗力除外。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一方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94条规定的情形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损失。

3.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的，可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造成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4.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虽然在安装调试时验收合格，但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无法解决又不同意退换货，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还乙方已交的质保金，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甲方在对标的物进行验收时，如发现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条件，存在质量、性能等问题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在乙方未能解决存在的问题之前，不再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十、保修和售后服务**

1.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的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在质保期内甲方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期外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偿服务时，服务价格或费用应低于乙方执行的标准。

2.如果乙方交付的是软件系统，甲方则在前款约定的质保期内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软件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软件系统的交付有□ 无□光盘等介质载体。

3.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保修或售后服务要求，最迟应在甲方提出后四小时内予以响应，二十四小时内解决或处理完问题。

4.乙方对保修期和售后服务另有承诺的，应当另行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否则适用上款的约定。详见附件 3 。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首先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诉诸人民法院解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是本合同争议的管辖法院。

2.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或诉讼，一方对另一方发出的通知或法院发出的传票、通知等司法文书，只要发送至本合同开头列明的地址即视为送达；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被拒绝签收，或无人签收等原因，以邮政快递投寄邮戳日期视为送达之日，受送达人自愿承担产生的法律后果。

**十二、其他**

1.乙方交付的标的物在质保期内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应在质保期期满后及时无息退还乙方所交质保金。如果存在质量问题，或乙方未有效履行承诺的保修和售后服务，质保金将不予以退还。

2.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或协议, 补充合同或协议与本合同书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和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书一式柒份，甲方陆份，乙方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 方**(印章) **：**北京印刷学院 | **乙 方** (印章)**：** |
| **授权代表**(签字)**：** | **代 表 人**(签字)**：** |
| **日 期：** 20 年 月 日 | **日 期：**20 年 月 日 |

**甲方项目负责人（经办人）签字：**

**附件 : 1.网上公示截图**

**2.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3.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1：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甲方项目负责人（经办人）签字：**

**附件2：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项目负责人（经办人）签字：**